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 10 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2020 年 8 月 18 日，公司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。

（三）2020 年 8 月 28 日，本次监事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公司现有五名监事，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通过了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2、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会议经审议与表决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详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临 2020-020）。

三、相关附件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 10 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